

頂好超市行銷活動辦法

壹、活動名稱：秋節採買來頂好，用台灣 Pay 滿額享回饋。

貳、活動期間：108 年 8 月 29 日起至 108 年 9 月 25 日止。

參、活動規劃

一、活動對象：

使用「台灣 Pay」掃碼支付(透過「行動銀行」APP 或「台灣行動支付」APP)，於活動地點出示「台灣 Pay」付款條碼(限金融卡/帳戶)進行支付之用戶。

二、活動地點：全台惠康百貨股份有限公司之頂好超市實體門市。(門市據點以頂好超市官網為準)

三、活動內容：

於活動期間至全台頂好超市實體門市，以「台灣 Pay」被掃支付(參與金融機構之「行動銀行」APP 或透過「台灣行動支付」APP 出示一維條碼)付款，單筆交易金額達(含)新台幣(以下同)300 元以上，即可獲得 50 元(非即時)現金回饋。

四、參與金融機構：

「台灣 Pay」掃碼支付(透過「行動銀行」APP 或「台灣行動支付」APP)之參與金融機構如下，如有更新則以「台灣 Pay」官網(taiwanpay.com.tw)為準。

(一)「行動銀行」APP 之參與機構：

臺灣銀行、土地銀行、合作金庫、第一銀行、華南銀行、彰化銀行、高雄銀行、兆豐銀行、臺灣企銀、陽信銀行、三信商銀、中華郵政(郵保鑣)及玉山銀行，計 13 家金融機構。

(二)「台灣行動支付」APP 之參與機構：

臺灣銀行、土地銀行、合作金庫、第一銀行、華南銀行、彰化銀行、上海商銀、兆豐銀行、臺灣企銀、新光銀行、彰化六信、花蓮二信、中華郵政、日盛銀行、南農中心，計 15 家金融卡發卡機構。

五、活動限制：

(一) 活動期間每帳號回饋最多以 2 筆為限。

(二) 交易金額不適用於購買菸、酒、一歲以下嬰兒奶粉、頂好超市 2 元購物袋、代售商品、單筆滿 2 萬元(含)以上及單一品

項 5 箱以上之大宗採購等。

- (三) 本活動回饋總數頂好超市限量 4,000 筆，如達本活動回饋筆數上限，將停止回饋。活動執行情形以主辦單位(合庫)公告為主，本活動將依用戶交易時序核算回饋資格。
- (四) 本活動回饋金將於活動結束核實金額後，由各參與金融機構依其作業時程於 108 年 12 月 31 日前撥付至用戶帳戶。

六、注意事項：

- (一) 主/協辦單位就用戶之資格，交易成功與否等，保有審查之權利，經查核若有不符本活動之規定者，主/協辦單位得取消其參加資格，並得追回回饋金。
- (二) 用戶同意其所留存或產生之任何參與本活動的資料及紀錄，皆以主/協辦單位或發卡機構之電腦系統與時間為準。
- (三) 對於以偽造、詐欺、冒名或其他不正當方式意圖兌領之用戶，經查證屬實者，主/協辦單位有權排除其參與本活動，並得保留法律追訴權。
- (四) 用戶已充分知悉且同意就本活動提供之個人資料，主/協辦單位僅於此次活動範圍內進行蒐集、處理及利用，且遵守【個人資料保護法】相關規定辦理。
- (五) 主/協辦單位有權決定取消、終止、修改或暫停本活動，亦有權對本活動之所有事項做出最終解釋，無須另行通知。
- (六) 其它未盡事宜應以頂好超市店內公告或主/協辦單位活動訊息頁面為準。
- (七) 主辦單位：合作金庫商業銀行(股)公司
協辦單位：惠康百貨(股)公司、財金資訊(股)公司
連絡電話：02-21738888 轉 2913
聯絡信箱：wcy@tcb-bank.com.tw